

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0090

证券简称：天健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50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天健集团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6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，调整后的各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1. 战略与预算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郑晓生

委员：何云武、徐腊平、向德伟、李希元、**刘恒**

2.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李希元

委员：向德伟、**刘恒**

3.提名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向德伟

委员：郑晓生、魏晓东、李希元、**刘恒**

4.审计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向德伟

委员：李希元、**刘恒**

5.合规**管理**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**刘恒**

委员：向德伟、李希元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房地产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向公司**控股**房地产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向公司**全**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- 2.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5 日